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512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512 号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荣技术”或“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捷荣技术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捷荣技术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捷荣技术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捷荣技术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捷荣技术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捷荣技术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捷荣技术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周俊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吕红涛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26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6.54 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14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392,4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0,15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 342,250,000.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46,126,174.04 元，其中：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98,794,354.03 元，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39,751,980.40 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7,579,839.61 元，尚未使用资金余额为-3,876,174.04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6.44 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尚未使用的资金余额的差异为 3,876,370.48 元，差异金额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710,101.84 元，尚未置换出的发行费用之印花税 171,125.00 元。利息收入支付银行手续费 4,856.36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4 年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人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与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769902466110688	360,599,109.60	196.44	活期
合计		360,599,109.60	196.44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46,126,174.04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项目 346,126,174.04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163,723,837.18 元。募集资金期末账户余额共计 196.44 元（包含利息收入），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明细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342,250,000.00
减：已使用募集资金	346,126,174.04
减：银行手续费	4,856.36
加：银行利息收入	3,710,101.84
加：其他资金增项（注）	171,125.00
期末余额	196.44

注：此项为发行费用中的印花税，募集资金净额为已扣减所有发行费用后的余额，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税费申报确认时点较晚，且税务系统自动从公司自有纳税资金账户中扣减，因此，公司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税费扣减在募集资金到账 6 个月后），因此在使用情况明细表中有此增项，前述事项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合规使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433 号专项鉴证报告。2017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 2017 年 6 月 20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里。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经扣除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		34,22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7.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12.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金属结构件生产项目	否	34,225.00	34,225.00	757.98	34,612.62	101.13	2019 年 3 月 31 日	2,491.1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225.00	34,225.00	757.98	34,612.62	101.13				
合计		34,225.00	34,225.00	757.98	34,612.62	101.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金属结构件生产项目本报告期实现的收益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1）2019 年消费者手机更换周期变长，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小幅度下滑；（2）金属结构件不利于 5G 信号的传输及无线充电，新一代 5G 手机金属结构件需求减少；（3）新机型金属结构件的复杂程度及加工难度上升，导致利润水平下降。 公司将继续开发开拓金属结构件项目的多样化业务机会，包括智能手机金属结构件，可穿戴设备金属结构件等，以提升该项目的达产率和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433 号专项鉴证报告。2017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 2017 年 6 月 20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